

关于临淄区 2019 年财政决算 和 2020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五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党组书记 王守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9 年全区财政决算和 2020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19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区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要求，统筹推进各项工作，全区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良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汇报以下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2066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2%，增长-9.97%。其中：税收收入 554833 万元，增长-12.68%；非税收入 165833 万元，增长 0.47%。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为 991197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07239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0.24%。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991197 万元。收支相抵，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4442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5%，增长-8.85%。其中：税收收入 288873 万元，增长-14.08%；非税收入 155553 万元，增长 2.76%。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税收返还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下级上解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为 943740 万元。

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626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5.67%。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为 943740 万元。收支相抵，2019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340 万元，增长 2.04%，主要是机构调整后，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调整到此科目。公共安全支出 27876 万元，增长-14.56%，主要是 2018 年兑现警察值勤岗位津贴补贴及重大安保任务补助等，基数较大。教育支出 118335 万元，增

长 0.74%。科学技术支出 3925 万元，增长-26.95%，主要是 2018 年上级专款支出较多。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591 万元，增长-21.16%，主要是 2018 年文物保护、博物馆运行维护以及融媒体中心建设等增支 18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26 万元，增长 25.29%，主要是补发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和职业年金，增加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等，增支 1270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1426 万元，增长-19.35%，主要是机构调整后，原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科目从该大类调出。节能环保支出 13199 万元，增长 64.02%，主要是冬季清洁取暖及建筑能效提升、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等增支 756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9670 万元，增长 53.78%，主要是“三供一业”改造支出等增支 15997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956 万元，增长 0.71%。交通运输支出 7339 万元，增长-14.02%，主要是 2018 年“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危化品运输及道路建设等增支 3002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7871 万元，增长 39.21%，主要是扶持企业和人才发展等增支 504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30 万元，增长-68.30%，主要是 2018 年对企业贷款贴息补助以及对外贸企业扶持等增支 229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3763 万元，增长 36.43%，主要是债券增发导致付息支出增加。

2019 年，区级支出中“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617 万元，其

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9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37 万元，公务接待费 89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较 2018 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减少 136 万元，增长-18.06%。

2019 年，区级共安排对各镇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53517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9761 万元，主要包括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8002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3886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787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33756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209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317 万元，农林水支出 39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166 万元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8134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1%，增长 12.90%。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专项债务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 4455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长较快，主要是 2019 年土地出让量价齐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61980 万元，增长 19.24%。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37965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7.16%。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

计 445543 万元。收支相抵，2019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2、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8134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1%，增长 12.90%。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专项债务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收入等，收入总计 445543 万元。

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7650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0%，增长-8.44%。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调出资金、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支出总计 445543 万元。收支相抵，2019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2019 年，区级对各镇街道共安排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 103152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2273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79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00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33%，主要是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00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00%，主要是用于项目资本金注入及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收支相抵，2019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当年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预算，全部市级统编，区级不再统计。2018年，社会保险基金结余90213万元。2019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770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3%，增长2.70%，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42957万元、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4327万元、其他社保基金收入9787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706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增长6.54%，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43666万元、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7412万元、其他社保基金支出9539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结余6454万元，年末滚存结余96667万元。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1、我区债务限额情况

2019年，市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541000万元，较2018年增加44000万元。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地方政府债券情况已经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总体看，当前我区政府性债务规模处于合理区间、风险基本可控。

2、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19年，市共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额度75986万元。具体使用情况是：

(1) 新增政府债券额度 44000 万元，其中：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 34000 万元，主要用于朱台北高南、敬仲东苇河、稷下大杨村、稷下合里村、凤凰红花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汇宝土地收储项目。

(2) 再融资债券 31986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

总的看，去年我区财政运行经受了考验，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一) 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有力，财政经济运行平稳。减税降费政策实施效果良好，全区实现减税降费 12.01 亿元。剔除减税降费因素影响，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比增长 5.57%。财政保障能力相对平稳，“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支出底线绝不动摇，公用经费总额控制到位，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有效压减，“三公”经费保持只减不增，腾出了更多财力用于民生改善和重点建设。库款调度更加精准，涉企、涉农资金到位及时，区委重要决策部署及重大政策目标得到有力保障，全区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

(二) 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经济发展更有质量。社会民生投入继续加大，全年民生支出达 38.1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75.19%。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深入推进，政策与资金合力不断增强，整合涉企扶持和补助资金 13.69 亿元，支持全区产业“优存量、扩增量”，不断培育壮

大新动能。聚力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的临淄特色板块，制定临淄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全年实现涉农资金整合4.90亿元，着力推进产业振兴、组织振兴、生态振兴、文化振兴与人才振兴。

（三）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完善，财政改革持续深化。全面推开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组织“30+20”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和第三方重点评价，绩效评价范围进一步扩大。继续完善预算综合定额管理模式，加强总量控制，锁定定额标准，减少资金沉淀，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得到提高。区镇财政体制进一步理顺，财力分配格局深度优化，镇域公共服务均等化深入推进，产业园区特殊结算体制、飞地经济、招商引资等财政政策不断完善，镇办厚植财源的积极性得以调动，财政增收基础得到夯实。

从财政决算和审计情况看，2019年财政运行整体平稳，但也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受经济下行、减税降费等因素叠加影响，财政持续增收难度增加；支出压力进一步增大，“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逐年递增，刚性支出项目越来越多、标准越来越高，收支矛盾前所未有；部分预算单位绩效管理观念仍然不强，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需要适时开展，绩效评价结果需要充分运用；个别部门单位财务管理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等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20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全区上下强化“当旗手、作标杆”意识，统筹推进疫情常态化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全区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与经济发展走势基本一致，总体呈现企稳回升向好的态势。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28501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44.47%，增长-18.46%。其中，税收收入 242234 万元，增长-15.97%，税收比重 73.74%，较去年同期提高 2.19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 86267 万元，增长-24.7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54173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49.98%，增长-19.72%。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半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10552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45.53%，增长-19.70%。其中：

税收收入完成 128333 万元，增长-15.96%。其中：增值税完成 76068 万元，增长-29.13%，主要是受疫情及翘尾减税影响，重点税源企业减收 29276 万元。企业所得税 5649 万

元，增长 123.81%，主要是部分企业税款延至今年缴纳。个人所得税 2471 万元，增长 33.21%，主要是区镇收入核算口径变化。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14 万元，增长 41.88%，主要是齐鲁石化消费税附征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暂未上划。契税 9750 万元，增长-18.31%，主要是去年同期房地产项目集中缴税。

非税收入完成 82219 万元，增长-24.91%。其中：专项收入 24024 万元，增长-6.23%，主要是齐鲁石化消费税、增值税减收，附征税种相应减少。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954 万元，增长-50.56%，主要是去年同期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项目较多。罚没收入 1605 万元，增长-62.88%，主要是去年同期环保执法罚没收入较高。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1968 万元，增长-31.10%，主要是去年同期三供一业改造及国有资产处置等形成一次性收入。捐赠收入 252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327.88%，主要是红十字会捐款入库较大。

（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上半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9959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46.61%，增长-26.04%。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9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88%，主要是兑现招商引资增支 218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023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3.53%，主要是去年同期兑现民警参与重大安保任务临时补助经费 1222 万元。教育支出 4941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2.75%，主要是往年项目还款增支

3784 万元，教师离退休住房补贴、物业补贴和民师退休待遇发放，增支 136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334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02.40%，主要是科技创新发展资金增支 2936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77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22%，主要是去年同期影视文化产业发展扶持等增支 54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2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4.20%，主要是去年同期补发 2016、2017、2018 年调资后住房补贴形成一次性增支。卫生健康支出 1338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8.58%，主要是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增支 320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634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51%，主要是集中兑付污水处理费，增支 2777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071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8.66%，主要是去年同期项目回购、扶持等增支较大，拉高基数。农林水事务支出 787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9.93%，主要是扶贫及水利等增支 296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915 万元，与去年同期持平。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96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70.19%，主要是集中兑付“三供一业”改造及涉企资金，增支 7848 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 279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63.52%，主要是兑付商务企业房租减免补贴、外经贸和电子商务发展资金，增支 173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883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0.19%，主要是市级调整利息兑付方式，由年度一次性兑付变为季度兑付。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1014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7.53%，增长-7.37%。

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168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57%，增长 33.90%。

2.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0355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7.53%，增长-7.3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00547 万元，增长-7.95%，主要是土地出让规模减少；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完成 1122 万元，增长 113.71%，主要是部分往年收入延至今年。2020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项目全部为区级项目，镇街道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项目。

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718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10%，增长-17.67%。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52824 万元，增长-35.05%，主要是去年同期区级拆迁和征地补偿支出较大；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18982 万元，增长 220.26%，主要是科目调整，部分专项债券支出调整为在此科目列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项目全部为区级项目，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发生收支。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项目全部为区级项目，镇街道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项目。

上半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38109万元，完成预算的42.95%，增长8.02%。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完成21632万元，增长8.65%，主要是财政补贴资金增加；居民养老保险基金9389万元，增长-15.94%，主要是受疫情影响，缴费期延长，缴费补贴和代缴补贴到位时间均晚于去年；其他社保基金7088万元，增长68.76%，主要是财政补贴增加。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38683万元，完成预算的48.51%，增长14.19%。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2419万元，增长7.18%，主要是每年支出标准提高；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9248万元，增长6.61%，主要是领取待遇人数增加；其他社保基金支出7016万元，增长63.81%，主要是实行“稳岗返还”政策，对应支出增加。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1. 我区债务限额情况

2020年，市政府已下达我区地方债务限额607800万元。截止到2020年6月底，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为597826万元。总体上看，当前我区债务规模在控制限额之内，规模比较适中、风险基本可控。

2. 我区地方政府债券分配情况

上半年，市共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额度107700万元。

其中：（1）新增专项债券 66800 万元，包括金山产业园市政工程项目 33300 万元，临淄区医疗中心项目 20000 万元，妇幼保健院新建病房楼项目 10700 万元，临淄区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 2800 万元。（2）再融资债券额度 40900 万元（均为一般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 2020 年到期的政府债券。

总的看，全区上半年预算执行呈现三个方面特点：

（一）支持市场主体发展，经济运行逐渐趋向平稳。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上半年，全区新增减税 2.23 亿元，为实体经济提供了更多流动资金，有效提升了企业活力与信心。突出金融赋能，加快推进“1+4+N”基金体系构建，全力支持“四新产业”发展，打造新旧动能转换“新引擎”。目前，规模 5 亿元的两支基金已经完成设立并投入运行。统筹用好专项债券资金，补齐重点领域支出短板，截至 6 月底，发行专项债券 6.68 亿元，用于支持产业园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全区统筹整合涉企资金 5.17 亿元，支持市场主体发展。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税收收入降幅，分别较一季度收窄 8.52 个、5.26 个百分点。其中，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城镇土地使用税降幅分别较一季度收窄 4.57 个、10.69 个、7.91 个百分点。

（二）财政支出有保有压，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5.42 亿元，下降 19.72%，主要是受疫情影响，资金调度较为紧张，部分项目支出进度

放缓，再加上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对一般性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进行大力压减。支出顺序上，全区聚焦“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等重点领域，优先保障民生支出。上半年，全区民生支出完成 18.7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73.78%。其中，科学技术、保障性安居工程、商业服务业、节能环保、卫生健康、教育支出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 896.73%、275.63%、189.44%、47.15%、30.06%、12.24%。截至 6 月底，全区累计投入 0.58 亿元，全面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政策措施，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了有力保障。加强国库支付管理，强化部门预算单位主体责任，严格资金调度，加强对部门经常性支出的月度总额控制，完善镇街道调度款点对点拨付机制，保证专款专用，确保重大政策保障到位。

（三）紧抓示范区有利契机，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深化。

全区紧抓“省预算绩效管理示范区”有利时机，围绕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预算绩效评价、部门整体绩效管理等工作，加快推进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一是把科学设置绩效目标作为项目预算编制的前置条件，实现了所有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并与部门预算同步批复、下达、公开。二是健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 2020 年所有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促进预算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三是组织全区部门单位对 2019 年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单位自评、部门评

价以及财政重点评价，评价结果将作为部门单位预算资源配置、政策调整和管理改进的重要参考，同时作为 2021 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四是选取了 5 个区直部门，开展全区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试点，探索建立整体衡量部门支出绩效和履职效能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

上半年，全区财政运行负重前行，面临较多困难与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减收明显。上半年，全区财政收入持续呈现负增长，同时，受境外疫情持续冲击影响，下半年经济运行仍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完成全年收入预算目标存在较大压力和阻力。二是必保支出压力增大。今年支持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增支较大，加之债务还本付息规模、财政补助保险基金支出缺口越来越大，支出刚性逐年递增，支出压力不断加剧。三是“三保”压力较大。受收入下降及上级调度资金收紧等因素影响，全区库款月均流入和流出规模较上年同期分别缩减 2.81 亿元和 2.76 亿元，库款保障水平持续在 0.1 左右，维持最低水平，财政运行压力持续增加。

针对当前财政运行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我们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有解思维，坚定不移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统筹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工作，努力推动财政经济平稳运行。

（一）全力支持“六稳”“六保”。持续强化财政政策和资金保障，支持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把

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力支持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兜牢“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支出底线，坚持其支出的优先顺序，确保相关政策执行到位。支持民生事业发展，加大对就业、扶贫、义务教育、基本养老、基本医疗等方面的资金投入，着力保障民生福祉。加强直达资金管理，用好抗疫特别国债 1.75 亿元和财政特殊转移支付资金 0.67 亿元，确保资金在支持养老事业，支持公共卫生事业，支持供水、供电、供气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支持核酸检测等其他抗疫支出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

（二）全面推进新旧动能转换。继续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着力减轻企业负担，帮助企业、个体工商户等渡过难关，用财政收入的“阵痛”换取企业长期发展的活力与信心。牢固树立平台思维，加快“1+4+N”基金体系构建，围绕培植智能装备制造、大数据、半导体新材料、新医药四大新兴产业，强化基金对实体经济的支撑作用，打造完整的产业链条，形成产业集群效应。继续做好政府专项债券争取工作，充分利用债券资金补足支出短板，发挥好债券资金对经济的拉动作用。统筹要素保障，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支持招商引资，支持企业优质项目储备，支持争取建设用地指标，加快园区建设与发展，推进龙头骨干企业与中小微企业共同繁荣，传统产业巩固提升与新兴产业发展壮大齐头并进。

（三）着力促进经济平稳运行。依法依规加强收入征管，

优化完善税收保障机制和激励约束机制，利用智慧财税平台和大数据分析等工具，做好行业和企业收入分析，做到该减则减、应收尽收。从严从紧加强支出管理，在落实好年初压减支出的基础上，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对于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没有硬性政策规定的支出，全面进行压减，不再安排预算，严格控制预算追加。对于必须执行的项目，如疫情防控、应急救援、民生及重大政策类等，按照轻重缓急进行排序，确保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四）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制。全面构建区级“1+2+N”系统化管理制度，按照“谁使用，谁监控”的原则，督促部门单位开展预算绩效运行监控，财政部门重点抓好5个重点项目的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向部门反馈并督促整改。注重预算绩效管理实效，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预算绩效评价与2021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挂钩，让管理结果真正发挥应有作用。探索建立与部门整体绩效挂钩的部门预算管理机制，促进部门提高行政履职效能，加快推动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提升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落实区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相关精神，攻坚克难、奋力进取，高质量完成财政工作各项任务，奋力开创“家敦民富、大气精美”现代化临淄建设新局面！